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 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 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 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曙光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2025年2月2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常州朗 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 董事会提名戚淦超先生、王曙光先生、赵凤高先生、施朝晖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候选人任 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及相关详情请参见公司刊登于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 编号: 2025-00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严宁荣先生、封美霞女士、吉庆敏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及相关详情请参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召集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星期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